

证券代码：836602 证券简称：中海通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 深圳市中海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交易概况

#### （一）基本情况

为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高资产运营效率，公司拟出售“中海通 27 轮”船舶。公司拟通过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资产，确定交易对方后，公司将与交易对方按相关规定签署交易协议。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的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三十以上。”

公司 2024 年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594,318,052.95 元，期末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 279,940,161.93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中海通 27 轮”的评估值为 32,002,200.00 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总资产的 5.4%、净资产的 11.2%。未达到《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准，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中海通 27 轮”船舶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无需经过政府有关部门批准，交易完成后需经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六) 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 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交易标的情况

(一)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中海通 27 轮
-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 3、交易标的所在地：广东省深圳市
-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无

(二) 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出售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者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 三、定价情况

####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根据同致诚宇威国际资产评估（深圳）有限公司出具的“宇威评报资[2026]第001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次交易标的“中海通27轮”评估值为3,200.22万元。

####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定价以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价作为转让底价。

####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定价依据公平、自愿的原则，交易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众公司利益的行为。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拟通过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资产，确定交易对方后，公司将与交易对方按相关规定签署交易协议。

####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 五、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为优化公司资产结构，提高资产运营效率，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众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无不利影响。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需求，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

《深圳市中海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中海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13日